

基础医学院文件

基础〔2026〕6号

基础医学院关于组织申报“中医药交叉融合 学科创新团队（培育）”的通知

各教研室、实验中心、科研平台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陕西省和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，进一步推进我院学科交叉融合与有组织科研，服务“健康中国”和陕西中医药强省战略，按照《陕西中医药大学学科创新团队建设计划实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基础医学院现面向全院及协同单位组织开展“中医药交叉融合学科创新团队（培育）”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指示，聚焦人民健康需求和中医药重大科学问题，以学科交叉融合为核心驱动力，围绕慢病管理、推动大健康产品开发、人工智能赋能中医药传承创新，打造具有陕西中医药大学特色的高水平交叉学科创新团队，为秦创原中医药传承高地、创新研发高地、人才聚集高地、高端装备研制高地提供科技人才支撑。

二、建设目标

围绕“交叉融合、人工智能赋能慢病管理、大健康药食同源”三大核心主题，培育若干研究方向明确、团队结构合理、创新能力突出的交叉融合学科团队。通过3年建设周期，形成稳固的学科交叉融合特色方向，培养若干跨学科领军人才和青年骨干，形成基础研究、应用开发与成果转化协同发展的学科生态格局，有力支撑学校“11586”战略升级和学科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申报方向

本次申报重点支持以下方向（包括但不限于）：

人工智能赋能慢病管理方向：聚焦重大慢性疾病（心脑血管疾病、糖尿病、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）的中西医结合诊疗与健康管理，利用机器学习、深度学习、大模型等技术，构建慢病风险预测模型、智能辨证辅助决策系统及个性化健康管理平台，推动AI与中医药深度融合。



大健康药食同源产品研发方向：立足“秦药”特色资源，围绕药食同源中药的功能性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开发，开展药效物质基础研究、安全性评价及标准化研究，推动食药同源产品的产业化与品牌化发展。

中医药交叉融合其他方向：鼓励在中医证候学数字化表达、中医药知识图谱构建、智能诊疗康复装备研发、中医健康管理服务等领域开展创新性交叉研究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团队负责人应为陕西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在岗全职科研人员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，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，科研信誉良好。原则上应具有交叉学科研究经历或相关方向一定的前期研究基础。

（二）团队成员须为跨学科、跨学院（或跨单位）组成，核心成员（3-5人）须至少来自两个不同的一级学科。团队规模一般为5-8人，最多不超过10人，鼓励吸纳人工智能医学院、药学院、公共卫生学院、附属医院及校外合作单位的优秀人才参与。

（三）团队应具有相对集中的研究方向、共同的科学问题和良好的合作基础，成员间已有实质性科研合作或共同发表过高水平学术论文、承担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者优先。

（四）团队应围绕申报方向提出明确的研究方案、预期成果和建设计划，突出学科交叉融合特色与创新性。



(五) 团队负责人及核心成员同期只能参与一个团队的申报。

(六) 已申报省、局和校级团队立项的学科团队不在本次申报范围内；原学院已立项团队按照上级立项单位要求持续建设。

五、支持措施

(一) 团队建设周期为 3 年，视考核情况择优滚动支持。

(二) 学院对获批团队给予专项建设经费支持，立项团队建设周期内资助引导经费 1-2 万元（根据团队类别与任务目标确定），经费使用按学校及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执行。

(三) 优先推荐团队申报省级及以上科研创新团队计划项目、省中医药管理局科研创新团队支持计划项目及国家级科研项目。

(四) 在人才项目推荐、研究生招生名额、学术资源分配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。

(五) 支持团队骨干成员参加国内外高水平学术会议，鼓励与国内外高校、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交流。

六、申报与评审程序

(一) 材料提交：申请人填写《陕西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中医药交叉融合学科创新团队（培育）申报书》（见附件），经团队成员签字确认后，于 2026 年 5 月 6 日 17:00 前将纸质版申报书（一式 3 份，A4 纸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）



报送至基础医学院科研学科建设办公室，电子版(Word 格式)发送至指定邮箱 2111161@sntcm.edu.cn，邮件主题统一为“交叉融合团队申报+负责人姓名+研究方向”。

(二) **资格审查**: 5月7日至5月12日学院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、规范性和团队负责人资格进行初审。

(三) **专家评审**: 5月13日至5月20日学院组织校内外专家委员会，围绕研究方向契合度、学科交叉特色、研究方案可行性、团队结构合理性、预期成果影响力等维度进行集中论证与综合评议。

(四) **公示立项**: 5月21日至5月26日拟立项团队在学院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；公示无异议后正式下达立项通知，团队负责人签订任务书后启动建设。

七、考核与管理

(一) 团队实行年度报告与中期考核制度。年度报告提交年度进展及经费使用情况；中期考核(第18个月)对研究进展、成果产出、经费执行等进行评估，考核不合格者限期整改或终止资助。

(二) 建设期满进行终期验收，重点考核交叉性成果产出、交叉融合成效、人才培养成果及对学科建设的贡献度。

(三) 团队建设经费须严格遵守学校科研经费管理规定，专款专用，按年度编制预算并严格执行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

联系人：刘希汝

联系电话：029-38185122

电子邮箱：2111161@sntcm.edu.cn

附件：陕西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中医药交叉融合学科
创新团队（培育）申报书



基础医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6年4月21日印发

